

中共南京邮电大学物联网学院委员会

院党委发〔2019〕1号

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的通知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中共南京邮电大学委员会学院党组织工作标准》，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推进学校基层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结合学院实际，特发此通知。

一、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推动学院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从严加强党的政治建设。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教育引导广大干部师生牢固树立“四个意识”，不断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党的基本理论、路线、方略和重大战略部署，确保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切实维护和净化政治生态。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规范落实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制度。以纪念新中国成立70周年为契机，大力开展国情世情、国史党史的宣传教育，大力宣传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确定的奋斗目标、战略思想和主要任务，激发干事创业、奋发有为的工作热情，营造风清气正的校园政治环境。

二、以学深用好党规党纪为重点，强化党员干部的纪律规矩意识

（一）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把遵守党的政治纪律作为遵守党的全部纪

律的基础，要切实防范和解决党内政治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对“七个有之”问题高度警觉，坚决反对和纠正个人主义、分散主义、自由主义、本位主义、好人主义，坚决清除对党不忠诚不老实、阳奉阴违的两面人、两面派。

（二）持续开展党规党纪教育。创新方式方法，持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的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等党内法规，经常性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让“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开展领导干部履行“一岗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对领导干部存在问题的早发现、早教育、早提醒，加强对党章党规党纪的贯彻执行的情况监督检查。

三、以推进履责记实制度为基础，持续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一）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按照《南京邮电大学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清单》和《南京邮电大学关于各单位各部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的指导意见》，明确学院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应履行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在年底汇报中对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和年度目标任务中党风廉政建设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学院党委与学院党支部书记和内设机构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在年底汇报中对照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情况进行汇报。

（二）推进履责记实工作落到实处。按照《基层单位管党治党履责记实制度》的要求，做好履责记实工作，深入检查指导，定期汇总整理和分析，夯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

四、以巩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为目标，锲而不舍抓好作风建设

（一）弛而不息抓好作风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组织好《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和省委《具体办法》的宣传教育，深入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集中整治，以“钉钉子”精神持续加强和改进工作作风。

（二）构建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完善院领导联系中心（系）制度。院领导每学期至少1次参加联系中心（系）会议，指导联系中心（系）建设，加强与中心（系）师生员工的沟通。充分发挥学院党风联络员和特邀监察员的作用，加强监督管理，在学

院主页上设置由专人负责院长、书记信箱，每周一 14:00—16:00 为院领导接待日，定期召开师生座谈会制度，多渠道及时听取师生意见，及时回应解决师生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持之以恒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五、弘扬优良学风提高教师素质，从严加强党的思想建设

(一) 落实政治学习制度。坚持用科学理论武装头脑，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和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做好党内集中学习教育，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扎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

(二) 大力推进学院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加强辅导员、班主任和心理咨询教师等学生工作队伍建设，大力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和学术道德教育，不断激活内生动力，深入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工作。

(三) 落实政治学习要求和内容。

1. 学习要求

(1) 学院党委把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学院党委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学院党委全面担负起领导责任，加强全院教师政治理论学习的组织、管理和实施，落实全院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并及时进行检查。

(2) 各党支部等学习单位要落实学习计划，严格考勤，建立管理好政治理论学习档案，确保学习时间、内容、人员、效果“四落实”。

(3) 各党支部等学习单位要开展形式多样、富有特色的理论学习活动，深入学习研讨，坚持学以致用，自觉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工作的动力、思路、举措。

(4) 各党支部等学习单位及时宣传本支部政治理论学习的动态、经验和做法，及时撰写新闻稿（每年 1 篇）报送学院党委。

(5) 学院党委定期对各学习单位组织教师政治理论学习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2. 学习形式

(1) 采取集中学习与党员自主学习相结合的形式进行。

(2) 采用学习原著、辅导报告、专题讨论、学习交流、调研考察、观看录像等多种方式组织学习活动，要充分利用“学习强国”平台、微信群进行学习交流。增强学习的吸引力、针对性和实效性。

3. 学习专题

(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重点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建国 70 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

(2) 学习师德师风建设要求

重点学习：《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必学）；《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必学）；《江苏省学位委员会、江苏省教育厅研究生导师职业道德规范“十不准”》；《江苏省学位委员会、江苏省教育厅关于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南京邮电大学关于建立师德建设长效机制的实施办法》；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北京师范大学发表的“四有”好老师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王继才同志先进事迹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

(3) 学习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最新文件

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陈宝生部长在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

(4) 学习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

重点学习：学校第三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学校 2019 年工作要点；学校相关工作安排部署。

(5) 学习国内外时事政治

重点学习：2019 年《政府工作报告》；全国“两会”精神。

(6) 学习国家法律法规

重点学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贯彻执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处分暂行规定》若干问题的意见；《南京邮电大学教职工处分办法》；年度普法教育。

本通知自下发之日起施行。学院以前发布的相关规定与本通知不一致的，按本通知执行；本通知如与学校党委发布的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按学校党委发布的执行。本通知由学院党委负责解释。



主题词： 提升 党建 工作水平

抄送：校党委组织部

物联网学院党委

2019年5月6日印发
